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成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成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申畅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6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浩丰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浩丰鼎鑫	指	北京浩丰鼎鑫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腾灵	指	上海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浩丰创鑫	指	沈阳市浩丰创鑫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路安世纪	指	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德方舟	指	北京瑞德方舟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全资 孙公司
瑞德中和	指	北京瑞德中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科融万维	指	北京科融万维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孙成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6 年半年度
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浩丰科技	股票代码	3004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浩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INTERACT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INTERA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成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甲 69 号院 2 号楼 6 层二单元 625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9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 65 号融科创意中心 A 座 11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4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interact.net.cn		
电子信箱	haofeng@interact.net.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志炯	宁玉卓
联系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 65 号融科创意中心 A 座 11 层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东街 65 号融科创意中心 A 座 11 层
电话	010-82001150	010-82001150
传真	010-88878800-5678	010-88878800-5678
电子信箱	haofeng@interact.net.cn	haofeng@interact.ne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64,467,326.63	149,238,730.48	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8,338,153.23	23,690,194.91	1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6,836,251.53	22,941,001.46	1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528,200.11	-26,687,064.98	-78.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85	-0.6493	60.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58	-72.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58	-7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5.01%	-2.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	4.85%	-2.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91,607,326.21	1,441,748,909.90	1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25,095,911.44	1,296,458,290.78	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7503	31.5440	-75.43%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433.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132.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15,842.47	理财利息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507.17	
合计	1,501,901.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产品及技术开发风险

2015年国家出台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策举措，落实“互联网+”行动计划，增强经济发展新动力，要求企业必须对于新的市场变化给予足够的关注并做出及时的反应，必须采用更加有效的营销信息化手段来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場，营销系统不仅要满足企业在功能性、安全性、信赖感、增值能力等多层次的需求，而且要便于企业掌握营销效果，通过准确的定位和筛选，直接接触与相关产品相适应的目标消费群体，从而提高营销活动的针对性与准确性，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公司的产品研发活动需要始终以用户使用的满意程度作为衡量产品的重要标准，并且能够持续地为用户创造出更多的价值。如果公司在产品研发与技术开发等方面的成果不能满足用户对于营销系统新的需要，或者出现替代性产品或技术改变现有的产品与服务模式，而公司的技术发展又未能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公司将面临产品及技术开发的风险，使公司丧失在技术与产品方面的优势地位，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商誉减值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浩丰科技收购路安世纪100%股权为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收购价格高于标的资产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将计入商誉，且所形成的商誉不做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由于路安世纪为轻资产型公司，收益法评估增值较大，本次交易完成后浩丰科技合并报表中需确认大额商誉。如未来路安世纪经营状况不佳，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浩丰科技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3、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利润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李建民承诺路安世纪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将分别实现净利润3,000万元、4,250万元和5,350万元。受客户项目预算、客户需求变化、市场竞争、法规政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路安世纪未来可能无法达到预计的经营业绩，存在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4、现金补偿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利润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李建民为利润补偿义务人，履行补偿义务。补偿顺序为，先以其

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及该股份由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或送股形成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时进行现金补偿。若被并购标的未来业绩承诺期内经营无法达到预期，且李建民以其认购的全部股份不足以补偿时，则需要其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存在李建民无法全额支付现金补偿的风险。

5、利润下滑风险

根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信息化系统升级、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成后，将会增加折旧摊销金额进而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虽然公司在对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时，已经充分考虑了折旧、摊销因素，但是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低于盈亏平衡点的收益，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将导致公司盈利能力降低、利润下滑。同时在路安世纪募投项目上，募集资金将投资于路安世纪《酒店多媒体系统运维建设项目》及支付本次交易的直接费用。上述项目的实施将对路安世纪现有业务进行市场拓展，使之能满足酒店客户多样化需求，并提升研发实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培养新的盈利增长点，实现路安世纪的战略发展目标。如果因管理与组织方面的原因，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或者项目完成后，实际运营情况无法达到当初预期的正常状态，技术与产品的市场情况发生较大变化，都有可能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积极发展和完善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联络中心及统一通讯平台及营销业务及管理平台、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在互联网+的新兴业务模式快速发展的今天，努力推动公司成为领先的基于互联网+的营销应用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1、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

云计算、大数据是当今互联网发展的趋势之一，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经过几年在云计算和大数据领域的研究和技术沉淀，已经获得了很大的业绩提升和长足发展，具体聚焦在网络资源、计算资源、存储资源、信息安全、虚拟化安全、大数据及安全客户定制化需求开发集成等方面业务都有较大成长。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平台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6,539,348.52元，占营业收入比重28.30%。

2、营销信息化平台

公司的营销信息化平台主要分为：联络中心及统一通讯平台及营销业务及管理平台，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营销信息平台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随着客户业务向互联网+的转型，特别是银行、保险行业向金融渠道电子化、金融互联网化的转型，公司客户在改善、提升及新建联络中心及统一通讯平台及营销业务平台的需求越来越迫切，投入越来越多，公司利用长期以来的技术积累及与客户良好的关系，不断满足了的客户增长的需求，获得了持续稳定的业绩增长。报告期内营销信息化平台营业收入达到72,290,666.60元，占营业收入比重43.95%。

3、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

文化传媒发展领域日新月异，公司积极把握市场需求，加大频道推广力度的同时不断提高相应的技术服务水平，凸显公司在多媒体系统服务、频道收视服务上的核心价值；未来通过公司的卓越努力，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业务板块会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营业收入达到44,773,908.27元，占营业收入比重27.22%。

除此之外，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执行完毕的订单金额为387,485,537.04元。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4,467,326.63	149,238,730.48	10.20%	
营业成本	106,658,759.73	109,767,941.36	-2.83%	
销售费用	9,245,857.91	2,687,942.82	243.98%	主要系并购路安世纪后合并报表所致
管理费用	24,868,770.10	14,580,200.34	70.57%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过程加大研发投入及并购路安世纪后合并报表所致
财务费用	-1,790,759.32	-1,878,106.81	-4.65%	
所得税费用	1,430,576.07	1,431,906.68	-0.09%	
研发投入	9,672,277.34	6,665,033.32	45.12%	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过程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28,200.11	-26,687,064.98	-78.09%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11,745.86	-220,146,403.71	86.73%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64,947.31	259,363,274.00	-61.34%	主要系本报告期募集资金金额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24,673.13	12,529,805.31	87.75%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存货	201,830,676.73	134,182,155.14	50.42%	主要系在执行项目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1,858,704.37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购置经营性房产所致
应付票据	20,373,859.00	399,155.00	5,004.25%	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0,335.11	5,327,123.82	-95.49%	主要系支付前期未支付的款项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4,467,326.6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20%，主要得益于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市场，同时继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保持在银行、保险、政府及公共事业等行业的领先地位；另外，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并购的全资子公司路安世纪并表，新增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收入。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营销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是向金融（银行、保险）、工商企业（制造、商业流通与服务）、文化传媒、政府及公共事业等行业或领域，提供基于云计算架构和大数据商业智能的产品营销与客户服务综合解决方案；主营业务分类为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营销信息化平台、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

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164,467,326.6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20%，利润总额为29,768,729.3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0%，净利润为28,338,153.2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9.62%。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平台分类						
IaaS 云数据中心建设	46,539,348.52	34,657,706.82	25.53%	-32.34%	-36.96%	5.46%
营销信息化平台	72,290,666.60	54,303,719.32	24.88%	-9.30%	-0.27%	-6.81%
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	44,773,908.27	17,262,438.09	61.45%			
行业分类						
金融	49,752,593.89	31,477,694.96	36.73%	-24.29%	-31.82%	6.99%
商业流通与服务	37,062,560.41	31,720,580.80	14.41%	32.22%	46.06%	-8.11%
政府及公共事业	25,885,650.83	21,024,818.32	18.78%	-10.62%	-3.43%	-6.05%
文化传媒	44,776,738.45	17,262,811.09	61.45%			
区域分类						
东北地区	23,393,485.56	19,557,658.10	16.40%	304.02%	339.57%	-6.76%
华北地区	81,087,385.94	56,598,671.30	30.20%	-29.24%	-34.13%	5.19%
华东地区	23,055,314.19	11,252,114.87	51.20%	240.33%	212.47%	4.35%
中南地区	17,122,554.01	8,109,136.57	52.64%	1,830.57%	1,372.67%	14.73%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3,643,763.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报告期采购总额比例	37.2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采购引起，属于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9,075,872.5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报告期销售总额比例	29.9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的情形，前五大客户的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国家政策、社会需求和产业资金等多方面有力因素的驱动下保持快速增长。随着我国经济转型成效逐步扩大，产业得到新的驱动力量和发展机会。一是高速发展的信息消费，逐渐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因素，不断深入到社会经济和社会组织形式中，带动数字内容、移动互联网等产业发展，信息平台建设和对接需求大大增加；二是发展空间巨大的新兴科技领域，随着以云计算、移动互联和大数据为代表的技术创新和突破，产业发展方向愈发清

晰，与传统行业融合不断深化，催生IT系统建设创新及需求快速增长。2015年，我国信息技术服务业保持10%以上的较快增长。在产业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产业结构稳步优化，数据处理和运营、信息技术咨询、数字内容服务等高端环节的比重将进一步增加。受企业对云计算、数据挖掘运用需求快速增长的推动，数据处理与运维服务将继续保持突出增势。

云计算、大数据已成为信息技术行业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云计算领域，随着云计算模式逐步得到市场认可，云服务进入到政府及更多大型行业用户，传统的IT架构模式正在向“云+端”的模式转变，云平台将成为未来信息服务架构的核心，进而引发一系列信息技术革命，推动信息技术产业进入一个新的时代；大数据领域，《“互联网+”行动计划》的推出，将推动大数据在营销、医疗、交通、教育等领域的应用，个性化需求将更为突出。

公司将在依托现有技术条件下，结合行业内不断发展的新技术及新需求，不断完善前期募投项目建设，巩固和拓展优势行业，布局新兴产业，继续加强在云计算、大数据方面的研发和推广力度，构建互联网架构核心，稳步提升公司在营销信息化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6年上半年，各部门贯彻执行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得到有效执行，各项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具体见“第三节董事会报告--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具体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七 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84.8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67.1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91.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30万股。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81元(“元”指“人民币元”，以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296,74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909,72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6,833,27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1月20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第0153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上述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17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2921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建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丰科技”)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2,318,500元。浩丰科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40,123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35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132,318,471.05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费及发行登记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8,303,640.12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24,014,830.93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5月25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0153000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上述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营销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否	6,773.77	6,773.77	438.15	5,182.46	76.51%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811.00	1,811.00	271.26	1,761.81	97.28%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8,100.00	18,100.00	4,457.70	18,447.36	101.92%	2016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酒店多媒体系统运维建设项目	否	12,221.85	12,221.85	0	0	0.00%	2017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8,906.62	38,906.62	5,167.11	25,391.63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8,906.62	38,906.62	5,167.11	25,391.63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承诺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毕。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939.99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939.99 万元，此议案已经 201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01530004 号《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未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5年4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截止2016年3月1日公司总股本47,430,7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3,715,363.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8股，转增股本总额为132,806,03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4月29日，该方案已于2015年4月29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浩丰鼎鑫软件	2015 年 12	6,500	2016 年 01 月 25	6,500	连带责任保	一年	否	是

有限公司	月 10 日		日		证			
北京科融万维科技 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0 日	1,500	2016 年 03 月 29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1)			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B2)				157.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 (B3)			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B4)				7,842.5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A2+B2+C2)				157.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C3)			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842.5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报酬的确定方 式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必要 程序
-------	------	--------	--------	-------------	------	------	--------------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公告编号 2016—03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6 年 06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建民	本人合法拥有路安世纪 56.25% 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路安世纪 56.25% 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持有的路安世纪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代持的情形，没有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2015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孟丽平	本人合法拥有路安世纪 43.75% 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依法拥有路安世纪 43.75% 股权有效的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持有的路安世纪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委托持股、代持的情形，没有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2015 年 07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李建民	本人因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07 月 30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孟丽平	本人因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人	2015 年 07 月 30 日	2017 年 2 月 2 日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李建民、孟丽平		<p>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上市公司关联方，现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在此郑重承诺：1、本次交易前，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在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4、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浩丰科技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违规担保；5、本人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浩丰科技及其子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李建民、孟丽平		<p>本人在此就关于本次重组完成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在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超过 5% 的股份期间，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上市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上市公司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从事了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上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3、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上市公</p>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 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5、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本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李建民、孟丽平	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浩丰科技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李建民	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发行结束之日起五年内不离开路安世纪，本人因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死亡或宣告死亡、宣告失踪及被路安世纪依法辞退的，不视为本人违反任职期限承诺。本人承诺在路安世纪任职期间及自路安世纪离职后2年内，均不直接或间接的以自身或以自身关联方名义从事下列行为：（1）在与路安世纪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或与路安世纪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内工作；（2）将路安世纪的业务推荐或介绍给其他公司导致路安世纪利益受损；（3）自办/投资任何与路安世纪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经营/为他人经营（路安世纪除外）与路安世纪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4）参与损害路安世纪利益的任何活动。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扣除已履行的利润承诺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后的全部对价作为赔偿返还给上市公司；本人应赔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总价一元回购。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或因其他客观原因导致上市公司不能实施股份回购的，本人应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除本人之外的其他股东的持股比例，将其应赔偿的股份赠与本人之外的其他股东。	2015年07月30日	2023年2月2日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李建民、孟丽平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路安世纪	路安世纪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浩丰科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李建民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路安世纪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也不存在影响路安世纪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路安世纪的公司章程中不存在限制本次交易的内容。2、如因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即路安世纪 100% 股权存在瑕疵而影响本次交易，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全额赔偿责任。本人作为路安世纪的实际控制人，如公司或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对此承担责任，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5年07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	一、股份锁定 36 个月承诺：本人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2015年01月22日	2018年1月22日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张明哲、杨志炯	一、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承诺（持股董事、高管）：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公司股份，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2015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成文	一、回购股份承诺：1、发行人承诺：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2015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成文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张明哲、倚鹏、贾国柱、白玉波、李继宏、王跃绯、苏杰芳、杨志炯、包翔	一、虚假陈述赔偿承诺：1、发行人：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成文：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高慷、李晓焕、李惠波、张明哲、杨志炯、谭宏源、毕春斌、李向军、崔钢、高懿鹏、董丽彬、田亚君、唐超凤、倚鹏、贾国柱、白玉波、李继宏、王跃绯、苏杰芳、包翔	一、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承诺：1、发行人：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作出的公开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成文：若本人未能履行作出的公开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并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应的承诺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若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避免同业竞争承诺而导致浩丰创源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3、全体股东、董监高成员：若本人未能履行作出的公开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并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相应的承诺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	2015年01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p>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一、稳定股价承诺（发行人）：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同），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和（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二、稳定股价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p>	2015 年 01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遵守承诺
--	--	------------------------------------------------------------------------------------------------------------------------------------------------------------------------------------------------------------------------------------------------------------------------------------------------------------------------------------------------------------------------------------------------------------------------------------------------------------------------------------------------------------------------------------------------------------------------------------------------------------------------------------------------------------------------------------------------------------------------------------------------------------------------------------------------------------------------------------------------------------------------------------------------------------------------------------------------------------------------------------------------------------------------------------------------------------------------------------------	------------------	------	-----------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张明哲、杨志炯、包翔

	<p>前提条件满足时，本人将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本人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增持方案实施前发行人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自发行人上市后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2）单一年度本人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本人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如发行人在上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后启动了股价稳定措施，本人可选择与发行人同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或在发行人措施实施完毕（以发行人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其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再行启动上述措施。如发行人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后其股票收盘价已不再符合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措施。三、稳定股价承诺（高管、持股董事、）：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发行人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当发行人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发行人、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以稳定发行人股价。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本人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本</p>			
--	---------------------------------------------------------------------------------------------------------------------------------------------------------------------------------------------------------------------------------------------------------------------------------------------------------------------------------------------------------------------------------------------------------------------------------------------------------------------------------------------------------------------------------------------------------------------------------------------------------------------------------------------------------------------------------------------------------------------------------------------------------------------------------------------------------------------------------------------------------------------------------------------------------------------------------------------------------------------------------------------------------------------------------------------------------------------------------	--	--	--

		<p>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发行人披露本人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发行人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累计额的 20%，和（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孙成文、李卫东、张召辉、张明哲、杨志炯、高慷、李晓焕、李惠波</p>	<p>一、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意向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严格遵守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对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减持意向如下：锁定期届满后，如确需减持股份的，其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如下：（1）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持股数量的 15%，第二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持股数量的 15%；（2）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持股数量、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公司股份，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二、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意向承诺（持股董事、高管）：本人严格遵守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对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p>	<p>2015 年 01 月 22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遵守承诺</p>

		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减持意向如下：锁定期届满后，如确需减持股份的，其减持价格及减持数量如下：（1）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持股数量的 20%，第二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时持股数量的 20%；（2）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持股数量、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公司股份，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三、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意向承诺：本人严格遵守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对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减持意向如下：锁定期届满后，如确需减持股份的，其可以减持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其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持股数量、减持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而减持公司股份，获得的收益上缴公司所有。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建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1号），核准公司向李建民发行3,561,034股股份，向孟丽平发行2,769,69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6年1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托管手续；2016年2月2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依据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建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2,318,500元；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36.35元/股，发行数量为3,640,123股，2016年6月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托管手续；2016年6月1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的资金保证了酒店多媒体系统运维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未来开启新的盈利增长点。

九、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00,000	74.94%	9,970,850		72,662,466	-11,179,846	71,453,470	102,253,470	55.61%
3、其他内资持股	30,800,000	74.94%	9,970,850		72,662,466	-11,179,846	71,453,470	102,253,470	55.6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40,123				3,640,123	3,640,123	1.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800,000	74.94%	6,330,727		72,662,466	-11,179,846	67,813,347	98,613,347	53.6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00,000	25.06%			60,143,569	11,179,846	71,323,415	81,623,415	44.39%
1、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00	25.06%			60,143,569	11,179,846	71,323,415	81,623,415	44.39%
三、股份总数	41,100,000	100.00%	9,970,850		132,806,035	0	142,776,885	183,876,885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初股份总数为41,100,000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路安世纪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合计新增股份9,970,850股，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新增132,806,035股，本报告期末股份总数为183,876,885股

2016年1月22日公司披露《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限售股份解禁数量为11,179,84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7.2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30万股。本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96,74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9,909,72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6,833,27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1月20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第0153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后总股本为41,100,000股。

2、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建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1号），核准公司向李建民发行3,561,034股股份，向孟丽平发行2,769,69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此新增股份于2016年2月2日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47,430,727股。

3、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主要内

容为以截止2016年3月1日公司总股本47,430,7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3,715,363.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8股，转增股本总额为132,806,035股；转增后总股本为180,236,762股。

4、公司依据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建民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21号），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2,318,500元，发行价格为36.35元/股，发行数量为3,640,123股，此新增股份于2016年6月15日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183,876,88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2016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4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4月29日实施完毕，持有人新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6年5月26日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末总股本为41,100,000股，2016年6月30日总股本为183,876,885股，对财务指标影响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	0.16	1.42
稀释每股收益	0.16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7503	31.544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成文	10,780,000	0	30,184,000	40,964,000	首发承诺	2018年1月22日
李建民	0	0	13,531,929	13,531,929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诺	2019年2月2日
李卫东	3,107,104	0	8,699,891	11,806,995	首发承诺	2018年1月22日
张召辉	2,848,692	0	7,976,338	10,825,030	首发承诺	2018年1月22日

孟丽平	0	0	10,524,833	10,524,83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诺	2017年2月2日
高慷	2,337,104	2,337,104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李晓焕	1,894,816	1,894,816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李惠波	1,877,876	1,877,876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张明哲	1,848,000	369,600	4,139,520	5,617,920	首发承诺	2017年1月22日
杨志炯	1,757,448	351,490	3,936,682	5,342,640	首发承诺	2017年1月22日
其他限售股东	4,348,960	4,348,96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股份	0	0	3,640,123	3,640,123	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6月15日
合计	30,800,000	11,179,846	82,633,316	102,253,470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162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成文	境内自然人	22.28%	40,964,000	30,184,000	40,964,000	0		
李建民	境内自然人	7.36%	13,531,929	9,970,895	13,531,929	0		
李卫东	境内自然人	6.42%	11,806,995	8,699,891	11,806,995	0		
张召辉	境内自然人	5.89%	10,825,030	7,976,338	10,825,030	0		
孟丽平	境内自然人	5.72%	10,524,833	7,755,140	10,524,833	0		
高慷	境内自然人	4.83%	8,880,995	6,543,891	0	8,880,995		
张明哲	境内自然人	3.82%	7,022,400	4,139,520	5,617,920	1,404,480		
杨志炯	境内自然人	3.63%	6,678,302	3,936,682	5,342,640	1,335,662		
李晓焕	境内自然人	2.69%	4,950,000	3,055,184	0	4,950,000		
李惠波	境内自然人	2.51%	4,606,435	2,728,559	0	4,606,43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高慷	8,880,995	人民币普通股	8,880,995
李晓焕	4,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0,000
李惠波	4,606,435	人民币普通股	4,606,435
张明哲	1,404,480	人民币普通股	1,404,480
杨志炯	1,335,662	人民币普通股	1,335,662
艾秋芳	714,200	人民币普通股	714,200
刘树全	627,608	人民币普通股	627,60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95,460	人民币普通股	595,4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3,249	人民币普通股	463,249
陈慰忠	43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共计持股595,460股，此约定购回专用账户包含2位投资者，分别是楼春仙：321,860股；钱小英：273,600股。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孙成文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10,780,000	0	0	40,964,000	0	0	0	0
李卫东	董事	现任	3,107,104	0	0	11,806,995	0	0	0	0
张召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2,848,692	0	0	10,825,030	0	0	0	0
张明哲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1,848,000	0	0	7,022,400	0	0	0	0
史兴松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毕秀静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周海莹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继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苏杰芳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跃绯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杨志炯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现任	1,757,448	0	0	6,678,302	0	0	0	0
申畅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0,341,244	0	0	77,296,727	0	0	0	0

备注：上表中期初持股数与期末持股数不一致是由于公司报告期内进行了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即：以截止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总股本 47,430,7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23,715,36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8 股，转增股本总额为 132,806,035 股。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倚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4月20日	任期届满
白玉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年04月20日	任期届满
史兴松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4月20日	换届选举
毕秀静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4月20日	换届选举
周海莹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6年04月20日	换届选举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799,443.84	302,099,492.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92,708,229.25	83,884,872.89
预付款项	72,222,199.44	41,571,405.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91,595.21	10,169,083.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830,676.73	134,182,155.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298,528.35	68,379,492.66
流动资产合计	778,950,672.82	640,286,50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4,369,419.63	14,630,195.47
固定资产	62,778,084.48	62,340,881.05
在建工程	11,858,704.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179,284.80	21,220,702.35
开发支出		
商誉	701,928,637.24	701,928,637.2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522.87	1,341,99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2,656,653.39	801,462,408.73
资产总计	1,591,607,326.21	1,441,748,909.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373,859.00	399,155.00
应付账款	40,421,487.53	37,835,880.19
预收款项	96,983,837.40	85,357,66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24,141.72	670,255.98
应交税费	3,072,983.06	10,738,951.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0,335.11	5,327,123.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816,643.82	140,329,028.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0.00	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94,770.95	4,461,591.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4,770.95	4,961,591.08
负债合计	166,511,414.77	145,290,619.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3,876,885.00	4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4,514,105.32	1,003,276,15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67,102.55	15,567,102.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1,137,818.57	236,515,02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5,095,911.44	1,296,458,290.7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5,095,911.44	1,296,458,290.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1,607,326.21	1,441,748,909.90

法定代表人：孙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401,014.82	154,742,943.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53,494,424.56	63,816,974.52
预付款项	63,783,434.76	38,582,214.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18,078.60	9,560,511.21
存货	198,524,019.66	133,096,190.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354,546.00	49,994,833.58
流动资产合计	478,975,518.40	449,793,668.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0,655,975.58	838,437,475.58
投资性房地产	4,540,100.38	4,622,494.00
固定资产	29,945,841.93	29,422,541.5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8,858.90	77,309.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297.36	1,011,28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6,184,074.15	873,571,106.79
资产总计	1,475,159,592.55	1,323,364,775.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624,859.00	399,155.00
应付账款	71,094,259.42	76,096,505.32
预收款项	88,402,343.89	77,511,892.86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98,523.62	1,150,209.3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6,534.37	137,244.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036,520.30	155,295,00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9,036,520.30	155,295,007.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3,876,885.00	4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1,306,755.48	1,000,068,809.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67,102.55	15,567,102.55
未分配利润	115,372,329.22	111,333,85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6,123,072.25	1,168,069,768.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5,159,592.55	1,323,364,775.6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4,467,326.63	149,238,730.48
其中：营业收入	164,467,326.63	149,238,730.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569,934.82	126,075,016.27
其中：营业成本	106,658,759.73	109,767,941.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7,054.99	542,599.10
销售费用	9,245,857.91	2,687,942.82
管理费用	24,868,770.10	14,580,200.34
财务费用	-1,790,759.32	-1,878,106.81
资产减值损失	1,070,251.41	374,439.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5,84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13,234.28	23,163,714.21
加：营业外收入	4,080,915.45	1,958,38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254.23	34,591.27
减：营业外支出	25,420.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820.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68,729.30	25,122,101.59
减：所得税费用	1,430,576.07	1,431,906.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38,153.23	23,690,19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38,153.23	23,690,194.9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338,153.23	23,690,19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338,153.23	23,690,194.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孙成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成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申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4,698,552.78	137,102,337.37
减：营业成本	76,980,215.10	124,144,713.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62.19	149,835.74
销售费用	3,212,364.46	2,266,039.72
管理费用	17,303,595.26	12,066,564.49
财务费用	-1,034,563.15	-1,560,585.57
资产减值损失	-351,955.83	-16,749.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79,443.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66,777.90	52,519.41
加：营业外收入	102,400.00	93,267.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2,267.52
减：营业外支出	16,02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021.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53,156.27	145,786.93
减：所得税费用	199,319.96	-272,373.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53,836.31	418,160.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753,836.31	418,160.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077,004.94	144,741,535.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20,928.62	1,566,420.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3,660.42	7,613,12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001,593.98	153,921,082.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736,312.52	151,654,442.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67,800.87	11,725,00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11,858.41	6,882,61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13,822.29	10,346,08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529,794.09	180,608,14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28,200.11	-26,687,064.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5,84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281.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83,124.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94,869.89	5,146,403.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	2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94,869.89	220,146,40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11,745.86	-220,146,403.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318,471.05	274,74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18,471.05	274,74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70,552.89	8,22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2,970.85	7,159,7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3,523.74	15,379,72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64,947.31	259,363,27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8.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24,673.13	12,529,80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796,677.09	77,970,45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321,350.22	90,500,257.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201,430.80	140,566,334.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3,00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6,986.15	6,881,88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728,416.95	147,761,228.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132,160.09	159,777,820.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60,211.05	8,297,910.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8,872.88	1,702,87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55,599.85	9,148,77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656,843.87	178,927,37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28,426.92	-31,166,14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79,44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894,18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79,443.15	23,894,18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3,206.00	389,642.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218,500.00	85,960,104.3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231,706.00	246,349,74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52,262.85	-222,455,55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318,471.05	274,74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18,471.05	274,74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870,117.89	8,2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970.85	7,159,72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0,088.74	15,379,72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338,382.31	259,363,27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342,307.46	5,741,570.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440,128.66	53,275,592.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97,821.20	59,017,163.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100,000.00				1,003,276,159.39					15,567,102.55		236,515,028.84		1,296,458,29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00,000.00				1,003,276,159.39					15,567,102.55		236,515,028.84		1,296,458,29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776,885.00				-18,762,054.07							4,622,789.73		128,637,62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38,153.23		28,338,153.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70,850.00				853,014,449.46									862,985,299.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970,850.00				853,014,449.46									862,985,29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715,363.50		-23,715,36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715,363.50		-23,715,363.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2,806,035.00				-132,806,03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2,806,035.00				-132,806,03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38,970,468.53								-738,970,468.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876,885.00				984,514,105.32				15,567,102.55		241,137,818.57		1,425,095,911.4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800,000.00				7,772,416.86					12,705,550.46		190,376,167.47		241,654,13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800,000.00				7,772,416.86				12,705,550.46		190,376,167.47		241,654,13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0,000.00				256,533,274.00						15,470,194.91		282,303,468.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90,194.91		23,690,19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0,000.00				256,533,274.00								266,833,274.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300,000.00				256,533,274.00								266,833,27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20,000.00		-8,2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20,000.00		-8,2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100,000.00				264,305,690.86				12,705,550.46		205,846,362.38		523,957,603.7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100,000.00				1,000,068,809.55				15,567,102.55	111,333,856.41	1,168,069,76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100,000.00				1,000,068,809.55				15,567,102.55	111,333,856.41	1,168,069,76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776,885.00				-18,762,054.07					4,038,472.81	128,053,30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753,836.31	27,753,83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70,850.00				857,521,352.19						867,492,202.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970,850.00				857,521,352.19						867,492,202.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715,363.50	-23,715,36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715,363.50	-23,715,363.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2,806,035.00					-132,806,03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2,806,035.00					-132,806,03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43,477,371.26					-743,477,371.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876,885.00					981,306,755.48				15,567,102.55	115,372,329.22	1,296,123,072.2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800,000.00				58,164.29				12,705,550.46	93,799,887.62	137,363,602.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800,000.00				58,164.29				12,705,550.46	93,799,887.62	137,363,602.37

	00.00									7.62	0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0,000.00				256,533,274.00					-7,801,839.79	259,031,434.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8,160.21	418,160.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0,000.00				256,533,274.00						266,833,274.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300,000.00				256,533,274.00						266,833,27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20,000.00	-8,2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20,000.00	-82,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100,000.00				256,591,438.29				12,705,550.46	85,998,047.83	396,395,036.5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浩丰科技”）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3月11日由北京浩丰创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源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9234579；注册资本：人民币18023.6762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甲69号院2号楼6层二单元625；法定代表人：孙成文。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7户。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

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

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

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未完工项目、备品备件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与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

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

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

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各项收入具体的确认方法

① 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以系统解决方案为产品进行销售，公司依照客户需求制定解决方案后，以自主软件为基础，结合外购第三方产品进行系统安装、实施、调试，并在运行情况良好，满足客户合同约定条件后，客户签收验收单，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以客户的运行验收为基础，进行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A、一次确认收入

当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系统实施完毕后，公司技术人员对客户的系统开通上线、进行调试，当系统运行正常，实现客户所需功能后，按照合同约定，客户向公司签订项目验收合格单，公司在收到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该项业务的外购软件、硬件成本和人工成本等。

若项目内容较复杂，客户对系统运行兼容性、稳定性等要求较高，合同条款会约定项目进行初验和终验。在项目运行正常并达到所需功能后，客户向公司签订项目初验单；当系统运行一定时间周期，系统的功能性、兼容性、稳定性等均能够达到合同约定的条件后，客户向公司签订终验单。公司在收到终验单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B、分批确认收入

当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包含独立的子项目，且合同条款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采用分批确认收入的方式：a、合

同按客户要求可分拆为独立的子项目，各子项目的实施及运行独立，具有独立的功能，能够独立核算、独立验收；b、客户在合同条款中要求分步、分点实施各子项目，并约定了在各子项目完成后分别进行验收，合同整体完成后不再进行总验收。对于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合同，在子项目实现合同约定的功能后，客户对该子项目签订验收合格单，公司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② 营销信息化平台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营销信息化平台以系统解决方案为产品进行销售，公司依照客户需求制定营销信息化解决方案后，以自主软件为基础进行系统安装、实施、调试，并在运行情况良好，满足客户合同约定条件后，客户签收验收单，公司确认收入。

公司的营销信息化平台的收入确认原则与IaaS云数据中心建设业务相同，即以客户的运行验收为基础，进行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A、一次确认收入

当营销信息化平台系统实施完毕后，公司技术人员对客户的系统开通上线、进行调试，当系统运行正常，实现客户所需功能后，按照合同约定，客户向公司签订项目验收合格单，公司在收到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该项业务的外购软件、硬件成本和人工成本等。

若合同内容较复杂，客户对系统运行兼容性、稳定性等要求较高，合同条款会约定项目进行初验和终验。在项目运行正常并达到所需功能后，客户向公司签订项目初验单；当系统运行一定时间周期，系统的功能性、兼容性、稳定性等均能够达到合同约定的条件后，客户向公司签订终验单。公司在收到终验单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B、分批确认收入

当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包含独立的子项目，且合同条款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采用分批确认收入的方式：a、合同按客户要求可分拆为独立的子项目，各子项目的实施及运行独立，具有独立的功能，能够独立核算、独立验收；b、客户在合同条款中要求分步、分点实施各子项目，并约定了在各子项目完成后分别进行验收，合同整体完成后不再进行总验收。对于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合同，在子项目实现合同约定的功能后，客户对该子项目签订验收合格单，公司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

③ 酒店及家庭传媒服务收入确认政策

子公司路安世纪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广电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致力于为国内电视台提供频道推广及相应技术服务，包括多媒体系统服务、频道收视服务及其他服务，目前主要面向海内外高端酒店、有线运营商开展业务。主要业务包括：

A、多媒体平台系统服务：是指公司为电视台客户提供在酒店的频道推广，包括酒店多媒体系统的设计、实施、测试、开通等服务，并获取酒店的多媒体系统资源，实现电视台频道对酒店终端的收视覆盖，由此向电视台收取频道推广费。此类业务在安装完成及取得客户验收认同时确认安装收入。

B、节目收视服务：是指公司为酒店和有线运营商提供高质量的信号处理、监测、维护等服务，实现电视台频道在合约期内的持续稳定的收视覆盖，由此向电视台收取频道收视服务费。面向酒店的收视服务业务按照服务期间分月确认收入，面

向有线运营商的收视服务业务在取得客户验收认同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的固定期限的技术服务和一次性技术服务。

固定期限技术服务：客户为了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需要公司负责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以及故障检修等，通常会在一个固定的期限（通常为一年）内就服务的形式和服务的目标与公司签订运维合同。一次性技术服务：当客户产生一次性的技术服务需求时，如系统搬迁、数据备份、故障排除、更换部分设备等，客户就该需求与公司签署一次性的技术服务合同。

技术服务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A、对于签订固定期限的技术服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开始时点到财务报告基准日时点的期间占合同服务总期间的比例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的备品备件及人工成本等。

B、对于提供一次性服务的技术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的备品备件及人工成本等。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

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或 6%）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 或 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上海腾灵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 计缴，浩丰创鑫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按营业收入的 0.1% 计缴	1%、0.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北京浩丰鼎鑫软件有限公司	15%
上海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沈阳市浩丰创鑫科技有限公司	12.5%
北京科融万维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5%
北京瑞德方舟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2.5%
北京瑞德中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优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北京浩丰鼎鑫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丰鼎鑫”）、上海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腾灵”）、沈阳市浩丰创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丰创鑫”）、北京科融万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万维”）、北京瑞德方舟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方舟”）根据《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国发[2000]18

号)及《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税发[2000]25号)的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上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继续实施。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浩丰鼎鑫、上海腾灵、浩丰创鑫、科融万维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自2014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交通运输业、邮政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浩丰鼎鑫系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审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36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浩丰鼎鑫于2015年4月28日向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进行了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登记,税务局对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进行了确认,确认2014年度可以享受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证书编号:GF201411000353。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腾灵系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审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36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证书编号:GR201431000719。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浩丰创鑫系经辽宁省软件认定办公室审核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浩丰创鑫按此规定自2013年起,2013年、2014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瑞德方舟系经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核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瑞德方舟按此规定自2014年起,2014年、201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至2018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瑞德方舟于2015年6月13日向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进行了企业所得税减免备案登记。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715.93	49,740.39
银行存款	325,288,634.29	301,746,936.70
其他货币资金	478,093.62	302,815.07
合计	325,799,443.84	302,099,492.16

其他说明

注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保证金。

注2：期末货币资金中，除其他货币资金外，无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22,509.41	100.00%	6,414,280.16	6.47%	92,708,229.25	89,286,151.64	100.00%	5,401,278.75	6.05%	83,884,872.89
合计	99,122,509.41	100.00%	6,414,280.16	6.47%	92,708,229.25	89,286,151.64	100.00%	5,401,278.75	6.05%	83,884,872.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039,811.07	3,951,990.56	5.00%
1 至 2 年	16,205,879.51	1,620,587.95	10.00%
2 至 3 年	3,634,427.73	726,885.55	20.00%
3 至 4 年	182,250.00	54,675.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60,141.10	60,141.10	100.00%
合计	99,122,509.41	6,414,280.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0,251.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25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新逸领邮购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55,000.00	确实无法收回	报经批准	否
上海东方航空物业	应收货款	2,250.00	确实无法收回	报经批准	否

有限公司					
合计	--	57,25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49,419,486.0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9.8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738,439.17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9,926,249.69	82.97%	36,991,166.35	88.98%
1至2年	11,977,057.75	16.58%	4,580,236.95	11.02%
2至3年	318,890.00	0.44%		
3年以上	2.00	0.00%	2.00	0.00%
合计	72,222,199.44	--	41,571,405.3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4,080,665.78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3.34%。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9,891,595.21	100.00%			9,891,595.21	10,169,083.02	100.00%			10,169,083.02

其他应收款										
合计	9,891,595.21	100.00%			9,891,595.21	10,169,083.02	100.00%			10,169,083.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766,796.90	10,022,323.07
备用金	117,668.31	139,570.06
其他	7,130.00	7,189.89
合计	9,891,595.21	10,169,083.0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804,525.63	1 年以内	38.49%	
深圳市中电视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60,000.00	1 年以内	12.75%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保证金	1,170,000.00	1 年以内	11.84%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660,423.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6.68%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5.06%	
合计	--	7,394,948.83	--	74.8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完工项目	198,355,535.08		198,355,535.08	133,199,770.70		133,199,770.70
备品备件	3,475,141.65		3,475,141.65	982,384.44		982,384.44
合计	201,830,676.73		201,830,676.73	134,182,155.14		134,182,155.14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64,000,000.00	5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金	11,475,571.25	12,356,535.56
发行费用		5,200,000.00
预缴税费	822,957.10	822,957.10
合计	76,298,528.35	68,379,492.66

其他说明：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716,402.19			16,716,402.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716,402.19			16,716,402.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86,206.72			2,086,206.72
2.本期增加金额	260,775.84			260,775.84
(1) 计提或摊销	260,775.84			260,775.8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46,982.56			2,346,982.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369,419.63			14,369,419.63
2.期初账面价值	14,630,195.47			14,630,195.47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396,467.09	6,533,953.96	6,284,643.01	7,488,535.39	73,703,599.45
2.本期增加金额		389,972.62	1,472,603.42	991,991.99	2,854,568.03
(1) 购置		389,972.62	1,472,603.42	991,991.99	2,854,568.03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7,731.00	457,135.19	684,866.19
(1) 处置或报 废			227,731.00	457,135.19	684,866.19
4.期末余额	53,396,467.09	6,923,926.58	7,529,515.43	8,023,392.19	75,873,301.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56,469.22	66,711.12	3,172,768.40	4,966,769.66	11,362,718.40
2.本期增加金额	815,789.04	365,698.46	687,398.70	513,545.07	2,382,431.27
(1) 计提	815,789.04	365,698.46	687,398.70	513,545.07	2,382,431.27
3.本期减少金额			216,344.45	433,588.41	649,932.86
(1) 处置或报 废			216,344.45	433,588.41	649,932.86
4.期末余额	3,972,258.26	432,409.58	3,643,822.65	5,046,726.32	13,095,216.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424,208.83	6,491,517.00	3,885,692.78	2,976,665.87	62,778,084.48

2.期初账面价值	50,239,997.87	6,467,242.84	3,111,874.61	2,521,765.73	62,340,881.05
----------	---------------	--------------	--------------	--------------	---------------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州购置房产	11,858,704.37		11,858,704.37			
合计	11,858,704.37		11,858,704.37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40,078.62	19,197,100.00	22,737,178.62
2.本期增加金额				96,905.52		96,905.52
(1) 购置				96,905.52		96,905.5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36,984.14	19,197,100.00	22,834,084.1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6,693.77	1,439,782.50	1,516,476.27
2.本期增加金额				178,468.09	959,854.98	1,138,323.07
(1) 计提				178,468.09	959,854.98	1,138,323.0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5,161.86	2,399,637.48	2,654,799.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81,822.28	16,797,462.52	20,179,284.80
2.期初账面价值				3,463,384.85	17,757,317.50	21,220,702.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2、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费用		9,672,277.34				9,672,277.34		
合计		9,672,277.34				9,672,277.34		

其他说明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01,928,637.24				701,928,637.24
合计	701,928,637.24				701,928,637.24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4,280.16	1,542,522.87	5,401,278.75	1,320,490.69
可抵扣亏损			86,007.73	21,501.93
合计	6,414,280.16	1,542,522.87	5,487,286.48	1,341,992.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6,779,083.79	4,194,770.95	17,846,364.32	4,461,591.08
合计	16,779,083.79	4,194,770.95	17,846,364.32	4,461,591.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2,522.87		1,341,99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94,770.95		4,461,591.08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2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9,253,859.00	399,155.00
合计	20,373,859.00	399,15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32,816,364.59	21,875,193.32
技术及咨询服务费	7,424,027.94	14,725,996.87
其他	181,095.00	1,234,690.00
合计	40,421,487.53	37,835,880.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富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8,591.29	尚未结算
北京虎格科技有限公司	651,650.00	尚未结算
中世凯达国际货运代理（北京）有限公司	249,438.32	尚未结算
北京益泰方原电子有限公司	163,203.00	尚未结算
合计	2,442,882.61	--

其他说明：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预收款	96,593,936.61	84,971,998.86
预收房租	389,900.79	385,662.73
其他		
合计	96,983,837.40	85,357,661.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874,431.90	项目尚未验收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59,040.18	项目尚未验收
辽宁广播电视台	234,787.68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3,968,259.76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50,170.53	18,856,083.98	18,805,905.13	700,349.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085.45	984,992.26	981,285.37	23,792.34
合计	670,255.98	19,841,076.24	19,787,190.50	724,141.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7,395.83	17,376,324.90	17,331,045.74	652,674.99
2、职工福利费		169,314.78	169,314.78	
3、社会保险费	16,159.45	759,060.46	756,043.43	19,176.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48.60	657,661.52	654,946.92	17,063.20
工伤保险费	663.11	47,488.46	47,403.17	748.40
生育保险费	1,147.74	53,910.48	53,693.34	1,364.88
4、住房公积金	1,240.00	481,164.00	481,784.00	6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75.25	70,219.84	67,717.18	27,877.91
合计	650,170.53	18,856,083.98	18,805,905.13	700,349.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129.00	937,551.34	934,009.89	22,670.45
2、失业保险费	956.45	47,440.92	47,275.48	1,121.89
合计	20,085.45	984,992.26	981,285.37	23,792.34

其他说明：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03,892.97	5,620,694.46
企业所得税	1,712,181.78	4,050,506.89
个人所得税	87,879.89	72,338.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119.13	335,937.63
教育费附加	46,043.18	145,393.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327.63	94,561.50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871.54	7,886.31
印花税	89,666.94	411,632.65
合计	3,072,983.06	10,738,951.46

其他说明：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押金	125,602.09	125,602.09
代扣员工保险	103,309.10	102,088.93
往来款		5,073,000.00
其他	11,423.92	26,432.80
合计	240,335.11	5,327,123.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汇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125,602.09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25,602.09	--

其他说明

2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铁前 MES 系统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CyberSystem Work 基础框架的先进运行管理平台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其他说明：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100,000.00	9,970,850.00		132,806,035.00		142,776,885.00	183,876,885.00

其他说明：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4,305,690.86	853,014,449.46	132,806,035.00	984,514,105.32
其他资本公积	738,970,468.53		738,970,468.53	
合计	1,003,276,159.39	853,014,449.46	871,776,503.53	984,514,105.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567,102.55			15,567,102.55
合计	15,567,102.55			15,567,102.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515,028.84	190,376,167.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6,515,028.84	190,376,167.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338,153.23	57,220,413.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61,552.0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715,363.50	8,22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137,818.57	236,515,028.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696,001.17	106,315,675.89	148,491,311.97	109,428,924.56
其他业务	771,325.46	343,083.84	747,418.51	339,016.80
合计	164,467,326.63	106,658,759.73	149,238,730.48	109,767,941.36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8,566.28	37,370.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776.81	290,904.17
教育费附加	115,190.05	124,673.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793.34	83,115.48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17,728.51	6,535.30
合计	517,054.99	542,599.10

其他说明：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110,825.46	1,654,807.69
营销服务费	2,856,883.40	450,458.56
办公费	474,402.48	270,024.46
差旅费及市内交通费	536,616.58	178,841.92
业务宣传费	62,606.88	
移动电话费	80,777.48	29,548.73
物料消耗	179.40	
会议费	62,367.28	
其他	61,198.95	104,261.46
合计	9,245,857.91	2,687,942.82

其他说明：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9,672,277.34	6,665,033.32
工资、福利及社保	6,069,406.61	3,010,120.95
折旧摊销费	1,909,308.49	1,776,558.68
咨询服务费	1,638,614.71	39,103.37
税金	921,269.39	667,461.66
业务招待费	882,872.22	730,479.27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594,260.01	645,245.26
办公费	814,521.88	398,332.93

差旅费及市内交通费	550,806.24	216,141.03
维护修理费及装修费	172,720.68	76,785.77
其他	642,712.53	354,938.10
合计	24,868,770.10	14,580,200.34

其他说明：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2.50	
减：利息收入	1,897,220.17	1,938,042.66
汇兑损失	868.48	
减：汇兑收入	540.27	
手续费	105,770.14	59,935.85
其他		
合计	-1,790,759.32	-1,878,106.81

其他说明：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70,251.41	374,439.46
合计	1,070,251.41	374,439.46

其他说明：

3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815,842.47	
合计	1,815,842.47	

其他说明：

3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254.23	34,591.27	57,254.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254.23	34,591.27	57,254.23
政府补助	3,920,928.62	1,922,796.11	
其他	102,732.60	1,000.00	102,732.60
合计	4,080,915.45	1,958,387.38	159,98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部创新 基金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3,920,928.62	7,405,681.98	与收益相关
流转税财政 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920,928.62	8,275,681.98	--

其他说明：

3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820.43		22,820.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820.43		22,820.43
其他	2,600.00		2,600.00
合计	25,420.43		25,420.43

其他说明：

3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7,926.45	1,525,516.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350.38	-93,609.87

合计	1,430,576.07	1,431,906.68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768,729.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42,182.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00,984.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9,718.3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4,468.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8,566.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024.41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50
所得税费用	1,430,576.07

其他说明

36、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收回	8,181,309.84	5,138,046.6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1,896,774.12	375,773.95
利息收入	775,563.52	1,948,305.41
政府拨款	146,415.16	151,000.00
备用金收回	3,597.78	
合计	11,003,660.42	7,613,126.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支付	8,070,345.43	6,064,088.35
办公费	1,033,190.22	666,589.19

研发支出	354,215.74	512,365.52
业务招待费	883,972.22	667,461.66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587,709.57	1,018,321.30
差旅费及市内交通费	1,690,364.25	394,982.95
咨询服务费	1,614,888.45	39,103.37
营销服务费	8,471.70	363,382.13
维护修理费及装修费	114,442.65	86,637.46
会议费	215,071.83	194,857.00
其他	1,207,384.89	338,295.14
审计费	1,733,765.34	
合计	18,513,822.29	10,346,084.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款	64,000,000.00	215,000,000.00
合计	64,000,000.00	21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1,109,970.85	7,159,726.00
往来款	5,073,000.00	
合计	6,182,970.85	7,159,726.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338,153.23	23,690,19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0,251.41	374,439.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3,207.11	2,166,105.77
无形资产摊销	1,138,323.07	5,985.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33.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91.2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5,842.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530.25	-93,60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820.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821,299.36	-10,479,822.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03,733.43	-21,748,041.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424,417.72	-20,567,72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28,200.11	-26,687,064.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5,321,350.22	90,500,257.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796,677.09	77,970,451.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24,673.13	12,529,805.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5,321,350.22	301,796,677.09

其中：库存现金	32,715.93	49,740.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5,288,634.29	301,746,936.7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321,350.22	301,796,677.09

其他说明：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8,093.62	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64,000,000.00	理财产品
合计	64,478,093.62	--

其他说明：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187,613.93	100.00%	3,693,189.37	6.46%	53,494,424.56	67,862,119.72	100.00%	4,045,145.20	5.96%	63,816,974.52
合计	57,187,613.93	100.00%	3,693,189.37	6.46%	53,494,424.56	67,862,119.72	100.00%	4,045,145.20	5.96%	63,816,974.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101,296.04	2,405,064.80	5.00%
1 至 2 年	5,473,640.16	547,364.02	10.00%
2 至 3 年	3,430,427.73	686,085.55	20.00%
3 至 4 年	182,250.00	54,675.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7,187,613.93	3,693,189.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个别认定法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1,955.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36,653,651.16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4.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476,699.08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9,218,07	100.00%			9,218,078	9,560,5	100.00%			9,560,511.2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0				.60	11.21				1
合计	9,218,078.60	100.00%			9,218,078.60	9,560,511.21	100.00%			9,560,511.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188,078.60	9,560,511.21
备用金	30,000.00	
合计	9,218,078.60	9,560,511.2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天地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804,525.63	1 至 2 年	41.27%	
深圳市中电视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60,000.00	1 年以内	13.67%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保证金	1,170,000.00	1 年以内	12.69%	
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保证金	660,423.2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7.16%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5.42%	
合计	--	7,394,948.83	--	80.2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0,655,975.58		960,655,975.58	838,437,475.58		838,437,475.58
合计	960,655,975.58		960,655,975.58	838,437,475.58		838,437,475.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浩丰鼎鑫软件有限公司	90,960,104.32			90,960,104.32		
上海腾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沈阳市浩丰创鑫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路安世纪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743,477,371.26	122,218,500.00		865,695,871.26		
合计	838,437,475.58	122,218,500.00		960,655,975.5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457,987.36	76,869,352.20	136,869,228.19	124,037,917.70
其他业务	240,565.42	110,862.90	233,109.18	106,795.86
合计	94,698,552.78	76,980,215.10	137,102,337.37	124,144,713.5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063,950.00	
理财产品收益	1,415,493.15	

合计	29,479,443.15	
----	---------------	--

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433.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132.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15,842.47	理财利息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8,507.17	
合计	1,501,901.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	0.15	0.1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其他相关的资料。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孙成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8月26日